

大连商品交易所 服务实体经济 白皮书

WHITE PAPER ON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2024



大连商品交易所
服务实体经济白皮书

2024



引言

INTRODUCTION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期货市场发展。十八大后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视察期货交易所，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中央金融工作会议、资本市场新“国九条”对期货市场下一步发展提出明确要求。2024年9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促进期货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为期货市场的监管和发展提供了全面系统的指导框架和未来愿景。作为市场重要金融基础设施，大连商品交易所（以下简称大商所）始终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期货交易所的重要指示精神，紧密围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认真落实中国证监会党委各项部署，坚持以政治建设为引领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扎实推进业务创新，以严监严管为保障全面护航市场稳健发展，积极服务宏观经济稳定大局。

2024年，大商所牢牢把握强监管、防风险、促高质量发展工作主线，始终秉持“服务面向实体经济、创新紧跟市场需求”的初心，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一年来，大商所深入践行期货市场监管的政治性、人民性，持续强化对高频交易的全过程监管，加强实控关系账户和异常交易行为管理，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紧跟市场需求，立足自身特色和优势，不断丰富产品布局，深耕“一品一策”，聚焦交割布局、规则优化和市场服务，着力提升产业服务能力和产业客户参与度，产业客户持仓占比超过三分之一；坚持强农惠农富农，下大力气推广“农民收入保障计划”，全年开展97个“保险+期货”和7个“银期保”种收项目，服务中小农户6231户次，规模化种养主体104家次，为农民稳产增收撑起“保护伞”。

《大连商品交易所服务实体经济白皮书（2023年）》发布以来，受到相关宏观管理部门、行业协会、产业企业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欢迎。在2023年经验基础上，大商所编撰了2024年服务实体经济白皮书，从维护市场平稳运行、推进新老产品建设、促进产业客户参与、创新期现结合业务模式、服务乡村全面振兴、保护中小投资者等方面，全面总结2024年大商所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所做的努力与取得的成效，以期为进一步发挥期货市场功能、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积累经验。





嘱托

ENTRUSTMENT

大商所成立于1993年,是经国务院批准并由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的五家期货交易所之一,也是中国东北地区唯一一家期货交易所。成立以来,大商所始终坚持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始终坚持规范运营、稳步发展。2013年8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并嘱托大商所“脚踏实地、大胆探索,努力走出一条成功之路”。

**“脚踏实地、大胆探索,
努力走出一条成功之路”**



愿景

VISION

坚持服务面向实体经济,创新紧跟市场需求,
围绕产品创新、技术驱动、生态圈建设三大主线,
建设期货现货结合、场内场外协同、境内境外连通的

世界一流期货交易所



产品

PRODUCTS

经过30余年的发展，大商所从“一豆独大”的区域性农产品期货市场发展成多元开放的综合性期货交易所，上市品种涉及农产品、钢铁原燃料、能源化工三大板块。截至2024年末，大商所已上市包括全球首个实物交割品种铁矿石、国内首个活体交割畜牧品种生猪等在内的22个大宗商品期货和17个期权品种，是全球重要的农产品及塑料、煤炭、铁矿石期货市场。

期货品种

FUTURES

农产品



黄大豆1号
1993, 2002年



豆粕
2000年



玉米
2004年



黄大豆2号
2004年



豆油
2006年



棕榈油
2007年



纤维板
2013年



胶合板
2013年



鸡蛋
2013年



玉米淀粉
2014年



粳米
2019年



生猪
2021年



原木
2024年

钢铁原燃料



焦炭
2011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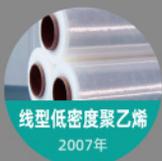


焦煤
2013年



铁矿石
2013年

能源化工



线型低密度聚乙烯
2007年



聚氯乙烯
2009年



聚丙烯
2014年



乙二醇
2018年



苯乙烯
2019年



液化石油气
2020年

期权品种
OPTIO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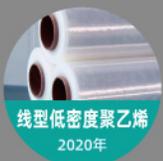
农产品



钢铁原燃料



能源化工



22[↑]
期货品种

17[↑]
期权品种

注：数据截至2024年末。

根据国际期货业协会 (FIA) 数据, 2024年大商所成交量位居全球期货交易所第11位。其中, 大商所豆粕、棕榈油、玉米和豆油期货成交量分别位列全球农产品期货期权排名第1、3、4、6位, 铁矿石期货成交量位列全球金属期货期权排名第4位, 聚氯乙烯期货等五个化工品种成交量均位列全球化工品种期货期权排名前10位。

2024年全球衍生品交易所成交量排名前15名情况

(单位: 手)

排名	交易所	2024年	2023年	增幅
1	印度国家证券交易所 (NSE)	125,159,798,671	384,817,136,379	47.56%
2	孟买证券交易所 (BSE)	30,784,539,868	5,873,771,364	424.10%
3	巴西交易所 (B3)	9,814,294,411	8,314,951,631	18.03%
4	芝加哥商业交易所集团 (CME Group)	6,686,385,849	6,099,488,339	9.62%
5	洲际交易所 (ICE)	4,453,696,854	3,656,460,603	21.80%
6	芝加哥期权交易所 (CBOE)	3,826,739,602	3,708,455,547	3.19%
7	纳斯达克 (NASDAQ)	3,404,553,506	3,203,620,030	6.27%
8	韩国交易所 (KRX)	2,616,172,636	2,038,379,367	28.35%
9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2,609,598,908	3,532,952,087	-26.14%
10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2,401,101,103	2,226,957,843	7.82%
11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2,268,350,238	2,508,333,822	-9.57%
12	欧洲期货交易所 (Eurex)	2,080,456,403	1,915,115,895	8.63%
13	伊斯坦布尔交易所 (BIST)	2,003,504,406	2,085,602,517	-3.94%
14	迈阿密国际交易所 (MIAX)	1,693,411,639	1,589,908,527	6.51%
15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集团 (TMX Group)	959,703,665	865,382,847	10.90%

*数据来源: 国际期货业协会 (FIA)

2024年全球农产品期货和期权成交前10名情况

(单位: 手)

排名	合约及交易所	2024年	2023年	增幅
1	豆粕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426,398,672	354,530,779	20.27%
2	菜籽粕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314,696,747	230,593,113	36.47%
3	棕榈油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228,809,793	214,926,469	6.46%
4	玉米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162,126,722	162,627,023	-0.31%
5	菜籽油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153,223,115	185,663,459	-17.47%
6	豆油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148,949,370	203,940,313	-26.96%
7	天然橡胶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107,683,287	86,769,150	24.10%
8	玉米期货, 芝加哥商业交易所集团 (CME Group)	101,428,350	83,094,753	22.06%
9	白糖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100,348,529	188,624,633	-46.80%
10	棉花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95,990,062	165,411,304	-41.97%

*数据来源: 国际期货业协会 (FIA)

2024年全球金属期货和期权成交前10名情况

(单位:手)

排名	合约及交易所	2024年	2023年	增幅
1	螺纹钢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507,131,084	502,039,529	1.01%
2	白银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358,336,645	239,277,772	49.76%
3	热轧卷板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161,713,668	151,521,192	6.73%
4	铁矿石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129,371,965	198,957,516	-34.98%
5	硅锰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110,052,413	59,233,330	85.79%
6	工业硅期货, 广州期货交易所 (GFEX)	89,633,889	21,576,596	315.42%
7	白银期权,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83,645,531	26,901,857	210.93%
8	氧化铝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79,148,397	13,679,753	478.58%
9	黄金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73,805,909	52,731,024	39.97%
10	铝期货, 上海期货交易所 (SHFE)	72,767,937	76,540,221	-4.93%

*数据来源: 国际期货业协会 (FIA)

2024年全球化工期货和期权成交前10名情况

(单位:手)

排名	合约及交易所	2024年	2023年	增幅
1	纯碱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379,022,008	556,206,354	-31.86%
2	玻璃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322,320,927	362,031,143	-10.97%
3	聚氯乙烯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256,413,998	268,918,838	-4.65%
4	PTA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221,257,547	520,811,647	-57.52%
5	甲醇期货,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202,648,015	399,309,189	-49.25%
6	苯乙烯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104,745,007	122,153,348	-14.25%
7	纯碱期权, 郑州商品交易所 (ZCE)	88,417,904	13,289,319	565.33%
8	聚丙烯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82,256,695	134,313,341	-38.76%
9	线型低密度聚乙烯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81,566,429	102,360,310	-20.31%
10	乙二醇期货, 大连商品交易所 (DCE)	78,575,825	93,885,640	-16.31%

*数据来源: 国际期货业协会 (FIA)

*注: FIA公布数据中未单列化工类别, 本表筛选的产品在其他类别中。除化工产品外, 其他类别产品还包括数字货币、集运指数等产品。

目录 CONTENTS

壹 严格落实强监管防风险 服务宏观经济稳定大局 10

- 12 行为监管：严格遏制潜在违规行为
- 12 市场稽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 13 风险防范：强化风险预防处置能力
- 15 市场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贰 延伸期货期权产品布局 丰富服务实体经济工具 16

- 18 畜禽和木材相关产品成功“上新”
- 19 持续推动免立项品种上市准备工作
- 19 探索月均结算价和温度指数应用

叁 “一品一策”护航老品种 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20

- 22 持续完善期货合约规则
- 23 不断优化便利交割措施
- 25 进一步完善期权合约规则

肆 提升产业客户参与程度 保障产业链供应链稳定 26

- 28 便利企业参与市场环境
- 29 提升企业资金利用效率
- 30 提升企业培育拓展质效

伍 创新期货市场业务模式 促进期现市场深度融合 32

- 34 期转现业务助推期现深度融合
- 35 优化企业专区期现联动点价功能
- 35 探索期转现平台与交割库对接合作

陆 优化农民收入保障计划 持续服务乡村全面振兴 36

- 38 推动“保险+期货”模式可持续发展
- 39 生物育种产业化工程示范效果显著
- 40 “银期保”种收试点规模持续扩大
- 41 生猪“保险+期货”获地方政府认可

柒 积极开展对外开放合作 提升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 42

- 44 特定品种和QFI业务效果进一步显现
- 44 积极开展“一带一路”战略合作
- 45 着力提升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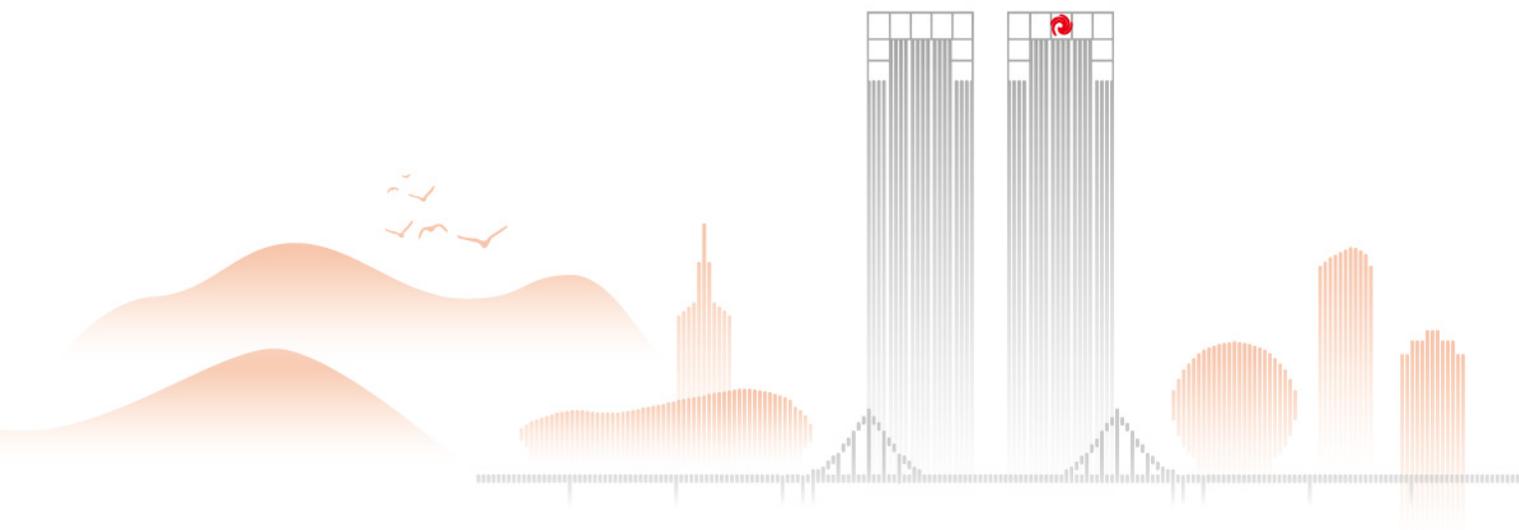
玖 科技赋能运营效率提升 数字化转型再上新台阶 50

- 52 集团数字化转型取得重要进展
- 52 加强数据治理和数据中心建设
- 53 行业技术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捌 提升期货行业服务能力 持续加强中小投资者保护 46

- 48 支持会员聚焦产业企业开展活动
- 48 “百校万才”培养行业后备人才
- 49 推出丰富多元的投教产品与活动

- 54 附录：大连商品交易所服务实体经济大事记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壹

严格落实强监管防风险 服务宏观经济稳定大局





2024年，大商所以突出监管主责主业和维护市场平稳运行为中心，依托全面风险管理机制，持续加强市场监测监控，用好风险防控工具箱，零容忍打击违法违规行为，不断强化风险防范处置能力。

- 行为监管：严格遏制潜在违规行为
- 市场稽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 风险防范：强化风险预防处置能力
- 市场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行为监管：严格遏制潜在违规行为

大商所持续密切监测监控市场运行情况，强化高频交易监管，优化市场生态，完善异常交易管理，遏制潜在违规行为。

持续强化高频交易全过程监管。2024年，大商所通过对全品种收取申报费、强化高频交易者管理等措施，形成高频交易全过程监管体系，并取得实效。一方面，分步推进申报收费提费率、扩品种，实现申报收费措施对22个期货和17个期权的全品种覆盖。另一方面，持续动态评估高频监管措施效果，优化高频交易报备制度，强化高频交易者管理，定期更新交易所认定的高频交易者名单并组织申报，明确交易所认定的高频交易者不参与手续费减收。

不断加强实控账户筛查和管理。交易所将同一实控账户组内的委托量、交易量和持仓量进行合并计算，具有实际控制关系账户的交易者应当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主动报备相关信息。大商所始终重视账户间实

际控制关系的筛查和管理，严查通过分户交易规避持仓限额、交易限额等行为，将之作为保障交易所持仓限额、交易限额等风控工具切实发挥作用的抓手。2024年，大商所累计对166组2067名客户进行实控问询，督促其报备，通过上述措施向市场持续释放从严监管信号。

完善异常交易行为管理。异常交易行为是指可能对市场正常交易秩序产生扰动，但未产生实际不良影响或影响较小的行为，如自成交、频繁报撤单和大额报撤单等。2024年，大商所进一步优化异常交易行为豁免规则，取消立即成交剩余指令自动撤销（FAK）和立即全部成交否则自动撤销（FOK）指令的自成交、频繁报撤单和大额报撤单异常交易豁免，在实施申报费合约上附加FOK或FAK属性的限价指令产生的频繁报撤单行为不豁免异常交易。全年大商所累计处理异常交易达标行为363起，对14名达标客户及实际控制账户组采取限制开仓的监管措施。

市场稽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

大商所以“零容忍”态度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充分履行一线监管职责，切实维护市场“三公”秩序。

严查快办，及时处理各类违规案件线索。对于通过自成交、约定交易等方式影响价格、转移资金、扰乱交易秩序等常见违规线索，大商所不断优化办案流程和标准，提升办案质效。2024年，大商所累计排查违规交易线索70起，组织召开违规案件审理工作会议7次，完成38起案件审理，并对73名当事人实施纪律处分措施。

高效衔接，坚决移送重大违法案件线索。针对大案要案，大商所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总对总”线索移送要求，与期货司、稽查局保持紧密沟通联系，及时移送案件线索，并配合行政监管机构推进前期报送的两起重大违法案件的协查工作。

专栏

影响价格类违规案例

2024年2月，海南某公司同时持有买卖双向持仓进入交割月，在交割月首日将部分买卖持仓相互平仓，发生自成交。以上交易行为对交割月合约价格造成一定影响。公司作为卖方参与一次性交割，通过影响一次性交割结算价获利。交易所对相关当事人采取警告并没收违规所得的纪律处分。

风险防范：强化风险预防处置能力

大商所始终将风险防范放在重要位置，持续做好风险预研预判，在全面风险管理、抑制过度投机、防范违约风险和加强交割安全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奠定市场稳健运行基础。

及时施策抑制过度投机。针对铁矿石、黄大豆2号、棕榈油、纤维板和胶合板等5个品种热度阶段性攀升的情况，大商所及时出台风险提示、收紧交易限额和持仓限额等8项风控措施（详见表1）。通过采取以上风控措施，市场投机行为得到有效约束，保障了相关期货品种的平稳运行。

表1 2024年大商所采取的风控措施

品种	生效日期	类别	具体内容
纤维板	2024/1/10	风险提示函	纤维板品种价格波动较大，提示市场参与者理性合规参与。
纤维板	2024/1/12	交易限额	纤维板期货FB2402合约交易限额50手。
铁矿石	2024/4/26	交易限额	铁矿石I2409合约交易限额500手（与I2405合约一致），其他合约维持2000手。
铁矿石	2024/12/4	持仓限额	自铁矿石I2512合约起施行：自营会员和客户持仓限额调整为合约上市之日起7500手、交割月前月第1个交易日起6000手、交割月前月第10个交易日起4000手，交割月2000手不变。
胶合板	2024/5/14	暂停交易	无持仓的胶合板期货合约暂停交易。
胶合板	2024/5/14	交易限额	胶合板BB2501、BB2502、BB2503、BB2504合约交易限额1手。
黄大豆2号	2024/5/20	持仓限额	自黄大豆2号B2412合约起施行：自营会员与客户持仓限额调整为合约上市之日起5000手（或合约单边持仓的5%），交割月前月第15个交易日起3000手，交割月1000手。
棕榈油	2024/12/4	持仓限额	自棕榈油P2512合约起施行：自营会员和客户持仓限额调整为合约上市之日起5000手（或合约单边持仓的5%），交割前月第15个交易日起1500手，交割月500手不变。

完善保证金资产处置机制。在风险处置方面，担保品是“违约瀑布”的层次之一，其处置变现所得款项是期货市场风险处置的重要资源。多年来，大商所持续完善保证金资产处置机制，不断提升担保品监控的有效性，常态化开展对结算会员担保品业务运行的监测。2024年，大商所推动担保品交存、提取和处置变现的系统功能优化，与债券登记机构等外部单位协作，完善担保品协同处置流程，多方位确保担保品处置切实可行，保障交易所应对风险时的稳定性和韧性。

突出加强交割安全管理。交割是期货市场运行的重要环节，加强交割安全管理可以有效避免因交割问题引发的市场混乱。通过按季度查询指定交割库失信信息、实施入库跟踪报告机制和开展质检机构间对标试验等方式，大商所不断加强指定交割库日常管理。同时，大商所

还全面优化升级指定交割库评定指标，并积极开展指定交割库等级评定工作；制定仓库道德风险、经营不善致物权灭失等五个风险场景处置预案，研究推进厂库担保品管理中厂库未按规定追加担保品的处置方案。2024年，大商所召开4场交割库大会，完成对271家交割库的现场检查和对405家交割库的年审工作，稳妥应对玉米、焦煤、聚氯乙烯等品种的巨量交割情况。

全面风险管理收效显著。全面风险管理运行机制的日益成熟是提高风险管理效率和质量的重要保障。2024年，大商所通过不断丰富风险管理预案，借助信息系统持续强化风险管理运行能力，着力提高全员风险意识和风险防控能力。借助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各类功能，全年实现千余条风险报警、600余条风险任务、任务完成率100%，切实提升了风险管理效能。



借助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各类功能
全年实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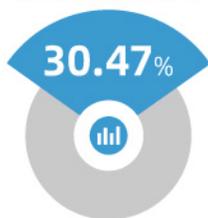
切实提升了风险管理效能

市场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大商所牢牢把握强监管、防风险、促高质量发展这条工作主线，守正创新、务实有为，实现市场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服务实体经济质效不断提升。2024年，大商所期货和期权全年累计成交量为22.68亿手，日均持仓量为1426.29万手，分别占我国商品期货市场的30.47%和37.09%，较上年分别提高0.37和3.08个百分点。大商所期货全年换手率（日均成交量/日均持仓量）为0.69，低于全市场平均水平0.83，期权全年换手率为0.50，低于全市场平均水平0.61，未出现交易过热情况。

全年累计成交量
22.68亿手

占我国商品期货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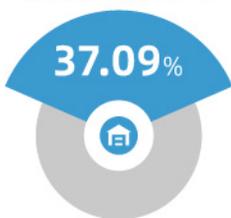


较上年提高

▲0.37个百分点

日均持仓量
1426.29万手

占我国商品期货市场



较上年提高

▲3.08个百分点

2024年，大商所期货市场发现价格、管理风险和配置资源功能进一步发挥。据统计，油脂油料、玉米及深加工、铁矿石和能化品种全年期现货价格相关性均在0.92以上，越来越多的现货贸易开始以大商所期货价格作为定价参考。各类产业企业积极利用期货市场对冲风险。以铁矿石品种为例，国内龙头钢铁企业宝武集团下属子公司作为厂库首次参与交割，五矿标准粉实现首笔国产混矿交割，境外矿山已逐步尝试利用铁矿石期货为其港口业务套保。

同时，大商所还积极推动期货市场配置资源功能的发挥，促进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协同发力。宏观层面，期货价格可作为宏观管理部门预判经济发展走势、制定宏观调控政策的重要参考。2024年，大商所积极主动服务宏观经济管理，走访相关国家部委和协会32次，报送大宗商品价格运行情况相关高质量报告55篇，为相关产业政策的制定和调整提供支持。目前，铁矿石、生猪、玉米等期货价格已成为相关部门监测产业运行的重要指标。微观层面，期货价格可以引导企业合理安排、动态调节经营管理，对生产加工、库存流通、分配、投融资产生积极影响。例如：生猪期货帮助企业提前了解猪肉价格的市场预期，提前规划生猪育肥和出栏计划；乙二醇生产企业在期货价格长期低于现货时，预判未来供给宽裕，研究转产至生产效益更高的产品。

延伸期货期权产品布局 丰富服务实体经济工具





2024年，大商所聚焦农业强国、制造强国、绿色低碳发展等领域，沿已上市品种产业链延伸产品布局，不断为产业企业提供更为丰富的风险管理工具。

- 畜禽和木材相关产品成功“上新”
- 持续推动免立项品种上市准备工作
- 探索月均结算价和温度指数应用

畜禽和木材相关产品成功“上新”

大商所于2024年8月23日成功上市生猪、鸡蛋和玉米淀粉期权。生猪、鸡蛋和玉米淀粉均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农产品。2013年以来，大商所陆续上市鸡蛋期货（2013年11月）、玉米淀粉期货（2014年12月）和生猪期货（2021年1月），为产业链企业提供了基础避险工具。随着期货市场成熟度提升，企业对精细化风险管理的需求日益迫切，期权工具的非线性收益特征和灵活策略组合，成为满足这一需求的关键补充。以上三个期权品种与相应期货品种，以及豆粕、玉米等期货、期权一起，为畜禽产业提供覆盖饲料和产品的更为完整的风险管理工具链条。

除以上三个期权合约外，大商所还于2024年11月18日和19日先后成功上市原木期货和期权，填补了木材产业链上游期货工具空白。我国是世界最大的木材及制品的加工国、贸易国和消费国。其中，针叶原木年消费量超5000万立方米，进口来源覆盖新西兰、德国、乌拉圭等十余个国家，进口依存度高达56.9%。受国际市场供需、政策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原木价格波动加剧，企业亟需通过期货工具锁定成本、管理风险。原木期货和期权上市以来，市场运行平稳有序，贸易、加工和仓储企业积极参与，将在服务木材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促进原木现货流通和助力木材产业区域经济发展等方面逐步发挥作用。



2024年8月23日，大商所成功上市生猪、鸡蛋和玉米淀粉期权

2024年11月18日和19日，大商所先后成功上市原木期货和期权

持续推动免立项品种上市准备工作

大商所持续围绕产业需求和自身优势，积极研发储备品种，并推动免立项品种上市准备工作。

推动纯苯期货和期权上市相关工作，助力形成纯苯中国价格信号。纯苯于2019年成为大商所免立项品种。2022年纯苯期货和期权完成合约方案设计，并于2024年7月通过上市审核委审议。大商所于2024年10月正式向证监会报送注册申请。

参与再生钢铁原料国家标准修订，推动再生钢铁原料现货市场规范发展。2024年，大商所持续加强走访，与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中国废钢铁应用协会等开展深度交流。同时，参与《再生钢铁原料》国家标准修订，推动《再生钢铁原料取制样操作规

范》和《再生钢铁原料钢水收得率的测定·熔融重量法》两项团体标准正式发布，助力行业标准化、规范化发展。在调研80余家现货企业基础上，完成税票问题研究报告，为政策出台提供借鉴。此外，还完成7组模拟交割及27家交割场所现场考察，推广期货标准，强化行业示范效应。

完成硫磺期货和期权合约设计方案，持续完善石化期货产品序列。应产业企业尽快上市硫磺期货和期权的呼声，大商所从2018年开始持续研究硫磺期货和期权，现已完成合约设计方案并得到产业广泛认可。下一步，将积极推动硫磺期货和期权的上市工作。

探索日均结算价和温度指数应用

为进一步拓展服务实体经济范围，大商所于2022年3月发布聚乙烯、聚氯乙烯、聚丙烯和铁矿石期货合约的日均结算价，并于同年9月发布“中央气象台—大商所温度指数”。近年来，大商所不断探索日均结算价和温度指数在化工品贸易和特色农业领域的应用。

聚丙烯贸易试水期货日均结算价定价。在化工品采购价格波动加剧的背景下，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签订以日均价计价的现货贸易合同，可熨平协议期间价格波动，稳定采购价格预期。2024年10月15日，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大商所聚丙烯期货PP2501合约在2024年12月的日均结算价贴水100元/吨作为结算价格，与下游塑料加工企业河南诺辰塑业有限公司签订了3600吨销售合同。这是国内化工企业首次以大商所聚丙烯期货日均结算价开展现货贸易，是企业利用期货市场信息化解产业链风险、提升盈利能力的创新探索。

实现温度指数在特色农业领域应用。2024年，大商所推动落地湖北蕲春茶叶等7个“温度指数（保险）+衍生品”试点项目，涵盖水产养殖、经济和主粮作物种植、电力销售等多个领域。一方面，保险公司通过设计挂钩温度指数的保险产品，向农户赔付高/低温风险损失，为产

业提供480万元的风险保障。另一方面，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通过设计挂钩温度指数的衍生品，与偏好高/低温的机构或产业主体达成交易。上述两方面开创了温度指数在农业、能源等实体经济领域应用的先河。以上应用案例获选首批中国气象局“气象数据要素×”典型案例，得到了行业专业的认可和中央媒体的广泛关注，是期货市场服务绿色金融、普惠金融的有益探索。



央视新闻报道温度指数衍生品应用情况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叁

“一品一策”护航老品种 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近年来，大商所紧跟现货市场变化和产业需求，因品施策，下大力气持续优化已上市合约，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2024年，大商所制定“一品一策”专项工作清单，覆盖已上市21个期货和全部期权共41项举措，持续推进合约规则和交割布局优化，深获产业企业好评。

- 持续完善期货合约规则
- 不断优化便利交割措施
- 进一步完善期权合约规则

持续完善期货合约规则

交割是促进期现价回归和期货功能发挥的关键。一年来，大商所根据现货市场变化情况及时推动优化黄大豆1号、玉米淀粉和焦炭期货的交割质量标准，进一步完善鸡蛋期货交割检验规则和生猪期货交割称重方式，有效提升期货价格代表性并促进市场功能发挥。

调整黄大豆1号期货蛋白质指标、折算系数等相关要求，便利产业企业套保。2024年4月30日，大商所发布公告，对黄大豆1号期货交割质量标准中的粗蛋白质含量指标名称、折算系数和卫生要求等内容进行相应调整，修改后的标准自2025年5月合约起施行。此次调整适应了国产大豆现货市场变化和新版大豆国家标准要求，充分遵循了现货贸易习惯，便于农民更加直观参考期货价格安排生产和销售，以及产业企业运用期货工具进行套期保值。

调整玉米淀粉期货交割品包装规格，适应产业新变化。随着行业集中度提升，玉米淀粉主流包装规格发生了较大变化，大包装占比不断提高。在此背景下，大商所面向市场进行了充分调研论证，确定玉米淀粉交割品包装规格调整方案，于2024年11月11日向市场发布，并在2024年12月2日起在新注册的仓单上实施。修改后的交割质量标准不再将交割品包装规格限制为40千克或830千克，而是可由厂库和提货方协商。如果协商不成，提货方可以在厂库提供的1种至3种兜底包装规格中选择。

调整鸡蛋期货车板交割新鲜度指标检验相关规则，提高车板交割效率。2024年8月1日起，大商所开始实施调整后的鸡蛋期货车板交割新鲜度指标（即哈氏单位）检验相关规则。由原规则中对全部样品进行检验，调整为在一个检验批次内买方可以选择通过目测在符合鸡蛋交割质量标准有关规定的样品中，自行挑选一半样品检验哈氏单位，其余样品作为备选。调整后的检验规则得到了市场充分认可，新的检验方式使用率超过70%，鸡蛋期货车板交割效率显著提升。

引入生猪期货交割整车过磅称重方式，贴近现货贸易习惯。生猪期货上市以来，在交割称重环节主要是通过装车过程中逐个小磅称重（单次不超过15头）加总来计算总重。为贴近现货贸易习惯、提高交割效率，大商所于2024年9月1日在生猪期货原交割称重方式基础上新增整车过磅称重方式。整车过磅称重方式有效提高了交割效率，受到了参与交割的产业主体的广泛欢迎。据统计，在LH2409、LH2411两个合约的交割中，整车过磅称重方式使用率已超过50%。

推动焦炭交割质量标准和升贴水优化工作，服务绿色低碳发展。2024年，大商所以“绿色金融”为切入点，紧跟国家对焦化行业绿色升级要求，提升主流现货干熄焦交割经济性，积极推动干熄焦交割质量标准和升贴水优化工作。一年来，大商所联合行业协会推动相关团体标准制定和发布，弥补行业空白，为焦化行业绿色转型贡献期货智慧。



不断优化便利交割措施

大商所持续优化商品期货交割体系，通过增库扩容、优化升贴水、扩展集团交割和品牌交割覆盖面等方式，保证期货市场功能的有效发挥，同时促进大宗商品的高效流通。截至2024年末，大商所22个上市品种共设立期货

交割库581家（法人口径），覆盖了相关品种的主要产销区，为便利交割、保障交割安全奠定了基础。大商所全年交割量917万吨，同比上升47%；交割金额301亿元，同比上升23%，双双创历史新高。



大商所已上市品种交割库分布

指定交割库数量

 581

注：数据截至2024年末，按法人口径统计。

优化交割区域和升贴水设置，便利产业客户参与交割。2024年，大商所在生猪、聚氯乙烯、焦煤等期货品种上持续优化交割区域和升贴水设置，全年共增设87家交割库。在生猪品种上，大商所5月开始全面调整交割区域升贴水，全年新设4家集团库和12家分库、1家单体库，首次在广东、福建、山西、云南和贵州设库。在聚氯乙烯品种上，大商所于2023年10月将其交割区域从华东、华南扩展至天津、山东，并自V2410合约启用。截至2024年末，大商所在天津、山东累计设立2家仓库、4个集团库分库、2家厂库。在焦煤品种上，大商所将邢台和邯郸的升贴水设置为70元/吨，目前区域内龙头企业冀中能源已经成为指定交割库，内陆交割中心布局进一步完善。

铁矿石交割拓展至国产矿坑口，助力国产矿参与交割。长期以来，我国铁矿石市场由进口矿石主导，国产矿在价格发现和市场影响力方面相对较弱。2024年，大商所将铁矿石交割地点由传统港口拓展至国产矿龙头鞍钢矿业坑口及国产混矿龙头五矿曹妃甸厂区，大幅提升国产矿及国产混矿交割便利性。相比于港口交割，坑口设库更符合国产精粉贸易流向，有利于降低其交割成本，提升产业链企业参与期货市场的积极性，并通过发挥交割库“以点带面”作用，拓宽交割服务范围，便利更多区域钢铁企业参与期货市场。



鞍钢矿业大孤山矿区

拓展集团交割制度应用范围，进一步扩大交割区域。为了扩大期货市场服务的范围，大商所根据品种现货流通特点，通过延伸交割和集团交割等制度创新扩展交割区域¹。2024年，大商所不断拓展集团交割制度的应用范围。6月，在聚丙烯、线型低密度聚乙烯、乙二醇、苯乙烯、液化石油气期货等5个能化品种上引入集团交割制度，加上此前已实施集团交割的聚氯乙烯，实现了集团交割制度在能化品种的全覆盖。9月，在黄大豆1号期货上引入集团交割制度。12月，在焦煤期货上引入集团交割制度，并于12月24日起办理焦煤集团交割库自报升贴水业务。



中远海运集团交割库作业现场

焦煤期货引入品牌交割制度，促进优质焦煤参与交割。除现货自身差异所带来的价格变动外，不同交割品牌也会对价格产生较大影响。为应对非主流品牌低价大量冲击交割的问题，大商所自2016年起在聚氯乙烯期货上引入品牌交割制度。近年来，受供需格局变化、环保限产政策等因素影响，焦煤价格波动频繁，煤炭、钢铁等产业链企业在参与期货市场进行风险管理的过程中，对于优质焦煤参与期货交割的呼声较高。在此背景下，大商所经过多轮市场论证于2024年12月20日在焦煤期货上引入品牌交割制度，自JM2601合约起施行。

1: 延伸交割仓库相当于“加盟店”，是主体交割库在产区设立的存货地点，与主体交割库可能具有权属关系，也可以不具有权属关系，其交割业务由所属主体交割库统一安排。集团交割仓库相当于“自营店”，是以集团方式进行交割仓库管理，并依托集团企业信用建立交割风险分层承担机制。

进一步完善期权合约规则

为提升期权市场运行质效，满足企业精细化风险管理需求，大商所通过优化合约挂牌规则、筹划系列期权等方式不断完善期权合约规则。

实施“近密远疏”期权合约挂牌规则。2024年6月21日，大商所发布《关于修改期权合约行权价格等条款的公告》，明确自2024年8月2日结算时起，修改后的“近密远疏”期权合约挂牌规则正式施行。新规则施行以来，市场运行平稳、效果明显。合约数量方面，期权挂牌合约数量减少27.80%，流动性集聚。运行质量方面，远月合约五档订单深度提高25.65%，成交委托比提高2.89个百分点，运行质量和成交效率提高，同时大部分品种远月合约相对买卖价差改善。产业客户参与度方面，远月合约产业客户数量增加21.05%，远月合约产业客户成交量占比和持仓量占比分别提高5.32个百分点和15.84个百分点，产业参与度提高，期权市场功能进一步发挥。

延后期权最后交易日效果显著。2024年12月，延后期权最后交易日规则正式生效，为市场提供更为充裕的交易决策时间，更好满足了企业风险管理需求²。首先，市

场充分运用延后的期权交易时间管理短期风险，期权成交和持仓在延后的7个交易日持续增加，中粮集团、益海嘉里、中基石化等产业企业积极参与持仓直至到期行权。其次，平滑不同月份间期权交易规模分布，促进市场平稳运行，期权日均成交和持仓规模环比变化明显缩小，好于近三年同期平均水平。最后，期权最后交易日更加匹配标的期货移仓时间，延长交易日的期权合约基本覆盖了标的期货主力月份交易时长，满足市场运用同一月份期货和期权管理风险的需求，产业客户普遍反馈期权最后交易日延后更加贴合企业标的期货移仓时间，其现货采销、套期保值交易和移仓换月时间更加充裕。

计划推出豆粕和玉米系列期权。2024年12月20日，大商所宣布以豆粕、玉米期货为试点推出系列期权合约，进一步完善产品体系。系列期权挂牌时间更晚、到期时间更早、存续期更短。增挂系列期权后，豆粕和玉米期权合约的到期月份均将补齐至12个月份，进一步满足产业企业连续稳定的风险管理需求，降低风险管理资金成本。

2: 2023年11月17日，大商所发布公告，将期权合约的最后交易日由“标的期货合约交割月份前一个月的第5个交易日”修改为“标的期货合约交割月份前一个月的第12个交易日”，自2501期货合约对应的期权合约起实施。

提升产业客户参与程度 保障产业链供应链稳定



2024年，大商所持续完善便利产业参与的市场环境，降低企业套期保值成本，充分利用龙头企业“一对一”、产融基地和“企业风险管理计划”等市场服务品牌，持续提升市场培育质效。截至2024年末，大商所产业客户期货持仓占比达到36.5%，同比提高1.5个百分点，产业客户参与度进一步提升。

- 便利企业参与市场环境
- 提升企业资金利用效率
- 提升企业培育拓展质效

便利企业参与市场环境

大商所聚焦交易、结算、交割等关键环节，通过上线小节有效指令属性业务、降低套期保值参与成本、推出常态化期货对冲业务、提升合约活跃连续程度、优化风险控制参数等方式，为企业参与期货市场提供便利的市场环境。

上线小节有效指令属性业务，避免未及时撤单带来的风险。小节有效指令属性（GIS）是指该指令只在本交易小节有效，本小节结束后未成交部分立即撤销的指令属性。为简化交易者操作，避免因忘记或来不及撤单造成的损失，大商所自2024年3月25日交易小节（即3月22日夜盘交易小节）起上线小节有效指令属性业务。该业务将相关交易指令的有效时间精确到小节，也是国内期货交易所首次推出时间维度的指令属性业务，便于精细化管理交易指令的持续时间。

降本增效多措并举，便利企业参与套期保值业务。大商所及时响应产业企业套期保值需求，服务千余名产业客户管理风险。落实中央减税降费相关要求，全年实施减半收取套期保值手续费优惠政策，为套期保值客户降低交易成本达1.6亿元。面向期货公司会员和产业企业，开展12次套保业务培训。上线套保业务提示相关功能，在交割月前月提示会员和客户及时申请交割月额度。优化套保申请材料 and 官网常见问题解答，协助客户厘清套保策略、风险来源、保值目标等。2024年，套期保值交易和持仓规模均实现同比增长。

推出常态化期货对冲业务，便利参与者持仓管理。2024年3月，大商所在行业内率先推出常态化期货对冲业务，客户可向期货公司会员申请，每日对其同一交易编码下的期货合约双向持仓进行对冲平仓。作为灵活多样的持仓管理工具，此次业务优化充分满足市场风险管理需求，有效避免交易滑点造成客户资金损失，有效解决行业痛点。全年已有41家期货公司的客户申请常态化期货对冲，对冲数量达40.2万手（单边）。

持续完善做市商制度，进一步提升合约连续性。2024年，大商所继续在19个期货品种上开展做市业务，持续完善做市商管理规则、加大做市商管理力度，有效提升合约连续性。在市场各方努力下，重点品种合约流动性明显提升。生猪和玉米等国计民生品种实现主力合约

逐月轮换，非1/5/9合约市场参与充分；铁矿石和豆粕等市场反馈强烈的重点品种非1/5/9合约流动性较为充足；聚乙烯等品种近月合约维持一定流动性。此外，大商所还持续推进7个品种临近交割月合约做市，有效解决临近交割合约流动性下降、交易清淡、价格不连续等问题。

减半收取套保手续费
为套保客户降低交易成本达

 1.6 亿元

面向期货公司会员和产业企业
开展套保业务培训

 12 次

全年常态化期货对冲数量达

 40.2 万手（单边）



生猪和玉米等国计民生品种
实现主力合约逐月轮换
非1/5/9合约市场参与充分



铁矿石和豆粕等
市场反馈强烈的重点品种
非1/5/9合约流动性较为充足



聚乙烯等品种
近月合约维持一定流动性

稳妥优化风控参数，适应产业客户风险管理需求变化。随前期风险逐步释放，大商所稳妥有序调整大豆、玉米、铁矿石等多个品种保证金水平，降低市场参与成本。为更好服务产业企业开展风险管理，大商所将焦煤期货交易限额从1000手放宽至2000手，保证金下调至12%。调整后，焦煤市场运行平稳，流动性得到改善，市场规模稳中有增的同时市场热度保持在合理范围内。同时，大商所还定期对持仓限额水平进行评估和调整。结合品种运行情况和市场意见，大商所适度提升聚乙烯期货和期权持仓限额水平，实现了聚乙烯、聚丙烯和聚氯乙烯三个塑料化工品种持仓限额水平的统一。



提升企业资金利用效率

大商所积极推动组合保证金业务，全面优化厂库担保品管理，不断提升企业资金和担保品利用效率。

积极推动组合保证金业务，降低实体企业交易成本。2013年以来，大商所稳步推进并优化组合保证金业务，先后推出10个涵盖期货间组合、期权间组合以及期货期权间组合的保证金优惠策略，响应和满足实体产业需求。自2019年起，大商所持续开展汝乐组合保证金业务研究及系统建设工作。相较于现行保证金组合策略，汝乐组合保证金的风险覆盖场景更加丰富，对期货和期权的风险对冲更加充分，能够进一步提升资金利用效率、降低交易成本。2024年，大商所推动全市场150家会员完成会员端系统升级准备，共组织5次汝乐组合保证金业务全市场测

试，交易所和外联单位技术系统运行正常，测试结果符合预期。目前，大商所正在积极推动组合保证金业务上线。

全面优化厂库担保品管理，帮助厂库企业降本增效。指定厂库和交割集团库在注册厂库仓单时，需要向交易所提交担保品，作为厂库交付货物的担保，保障期货交割安全。2024年，大商所全面优化厂库担保品业务，实现担保品的统一管理，丰富厂库担保品日常监测和管理措施，实现全流程业务电子化办理，提高担保品交存和提取效率。这些措施帮助厂库精细化管理担保品，降低担保品额度闲置金额，有助于企业降低注册仓单的成本。同时，大商所还积极响应中央减税降费号召，稳步扩大降低厂库担保品成本的试点范围。

10个

先后推出10个涵盖期货间组合、期权间组合以及期货期权间组合的保证金优惠策略

150家

推动全市场150家会员完成汝乐组合保证金业务会员端系统升级准备

5次

组织5次汝乐组合保证金业务全市场测试

提升企业培育拓展质效

大商所充分利用龙头企业“一对一”、产融基地、“企业风险管理计划”等市场服务品牌，面向行业龙头企业和中小微企业，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市场培育活动。

龙头企业“一对一”活动效果初步显现。2024年，大商所面向70家龙头企业开展了188场“一对一”活动，覆盖企业中高层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4500余人次。其中，5家企业主动来函申请参与“一对一”活动。活动期间，大商所分4批组织27家“一对一”龙头企业的中高层管理人员走进交易所并召开座谈会。截至2024年末，共有14家参与活动的企业在不同层面开展了期货业务相关工作。

产融基地“生态圈”发挥示范和孵化作用。2024年，大商所产融基地坚持“企业培育企业”的理念，围绕“理念宣导、手把手教、带动实操”不断深化产业服务。全年新设立16家产融基地，包括8家培育基地和8家服务基地，产融基地生态圈建设进一步向产业链延伸。全年举办124场培训活动，覆盖企业3300余家次、培训企业人员5800余人次。39家产融基地联合19家期货公司组成期现团队参与“N×(2+1)”牵手工程项目，为85家产业企业提供定制化期货课程辅导。截至2024年末，大商所共有155家产融基地，示范和孵化作用进一步显现。



企风计划引导企业“试水”期货和衍生品市场。2024年，大商所“企业风险管理计划”继续以龙头企业项目和中小微企业项目为基本框架，全年共备案39个项目，包括8个龙头企业项目和31个中小微企业项目，39家企业全部为首次参与。在龙头企业项目中，包括6家大型国有全资企业和1家上市公司。在中小微企业项目中，21家中小微企业全部通过直接开户交易的模式参与项目，24家企业位于项目涉及品种的中游贸易环节，4家位于上游生产环节，3家位于下游消费环节。

“DCE·产业行”夯实区域产业培育活动基础。2024年，大商所联合13个省（区）、计划单列市的期货业协会、地方金融局等单位举办了15场区域性产业培育活动，覆盖1800余人，参与企业750余家次。其中，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龙头企业等重点企业350余家次，各级政府部门200余家次。2024年12月12日至13日，大商所还举办了为期2天的“从业人员提升产业服务能力培训班”，3200余人通过线下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参与培训。通过区域性产业培育活动，形成了“DCE·产业行-期货衍生品市场服务地方产业高质量发展”活动品牌，夯实了区域层面的市场培育活动。



产融基地培训活动之陕西油脂产业期现结合交流会签到现场

“企业风险管理计划”
全年共备案 **39** 项



龙头企业项目

8 个



中小微企业项目

31 个

39家企业全部为首次参与



举办了 **15** 场
区域性产业培育活动

覆盖
1800 余人

参与企业
750 余家次

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龙头企业等
重点企业

350 余家次

各级政府部门

200 余家次

伍

创新期货市场业务模式 促进期现市场深度融合





2024年，大商所持续完善期转现业务模式，同时不断优化企业专区期现联动点价功能，实现期转现平台与试点交割库库存管理系统的信息交互，进一步畅通期现货市场连接渠道，助力更多企业实现期现结合经营模式转变。

- 期转现业务助推期现深度融合
- 优化企业专区期现联动点价功能
- 探索期转现平台与交割库对接合作

期转现业务助推期现深度融合

期转现交易是指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同时进行数量相当的期货交易和现货或者其他相关合约交易的行为（详见图1）。2023年9月，大商所上线期转现平台并优化期转现业务，为参与期转现交易的企业提供业务申请、交易达成、资金结算等一站式服务。2024年，大商所完成场外系统及业务整合优化，将期转现平台打造为期货结合业务统一入口；同时持续总结应用案例，大力推广期转现业务。目前，期转现业务已在协商交割、基差点价、期现货同步处理等方面得到了广泛应用。一年来，大商所期转现业务累计新增企业注册315家，开户总数达到397家，期转现交易量12万手，涉及现货交易量和交易额分别达到121万吨和46亿元。

期转现业务增强了期货市场与现货流通领域的联系，在促进期现货市场货物融通、价格融合与参与者融汇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在促进期现货市场融通方面，通过协商交易支持更多非标准交割品进入期货市场体系，扩大了期货市场交割资源范围，促进了期现货源流通与串换。在促进价格融合方面，便利了更多企业通过基差贸易方式利用期货价格为现货定价，进一步促进了期货与现货价格之间的相互传导，形成更为科学合理、健全有效的“价格体系”和“价格网络”。在促进参与者融汇方面，大商所积极与交割仓库、合规现货交易平台以期转现为基础实现对接合作，提升期现货市场对接效率，便利各类参与者同时利用期货和现货市场配置资源、管理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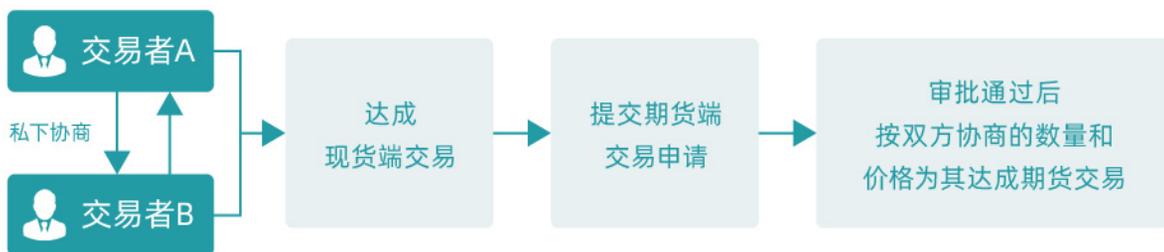


图1 期转现交易流程

专栏

期转现服务企业基差贸易及个性化交割

在传统基差贸易中，买卖双方常常因线下沟通及操作不及时而发生错过点价价格的情况。通过期转现交易，实体企业可以主动在期货盘面买入建仓，随后与客户协商在大商所期转现平台同步完成期货头寸开平以及点价、套保操作，避免了点价滑点，提高了基差贸易便利性。此外，双方客户还可以对期现两端的交易进行协商，商定拟交收现货的品质、地点、时间以及期现升贴水，满足企业个性化的实物交割需求。

2024年4月，上海纺投贸易有限公司（下称上海纺投）在乙二醇2405合约上持有空单，并计划在5月交割卖货。当时，上海纺投获悉下游客户持有乙二醇2405合约多单并计划进行实物交割，且下游客户担心在交割环节被匹配到其他地区的交割库，给后续提货、运输带来不便，希望将交货地点锁定在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下称长江国际）。了解下游客户需求后，上海纺投决定通过期转现满足客户提货需求。双方以4335元/吨签订现货贸易合同，并同步在大商所期转现平台上将各自持有的乙二醇2405合约空单和多单以4330元/吨平仓。在长江国际的配合下，大商所动态跟踪实际货转及出库情况，满足了下游客户在指定地点提前完成实物交收的需求。

优化企业专区期现联动点价功能

大商所于2023年在企业基差交易专区中创新提供期现联动点价和期现报表合并计算功能。传统的基差贸易点价采用线下人工交流方式，一人对接多个客户，费时费力，还容易错过行情。联动点价功能支持客户在下达点价指令时，同步触发期货交易指令，可以解决线下点价效率不高、不便利的问题，使点价过程更加公开、透明（详见图2）。在联动点价的同时，大商所还创新推出期现报表合并计算功能，能够作为跟踪套期保值效果、进行

会计处理的依据，有助于减轻企业业务部门套期保值解释压力。

2024年，大商所持续优化联动点价功能，满足不同场景下的点价需求。联动点价功能在提升基差贸易效率、助力产业稳定产品供应和实现产业链期现高效协同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并吸引了更多龙头企业的参与。截至2024年末，企业专区利用联动点价功能累计开展59笔基差交易，涉及现货5.25万吨，联动期货交易2.1万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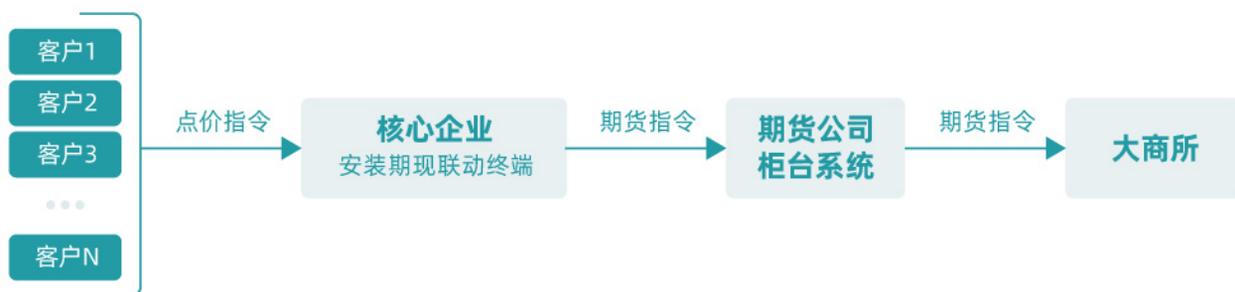


图2：大商所期现联动点价交易流程

探索期转现平台与交割库对接合作

在期现结合业务中，企业往往需要协调期货、现货、资金等多项业务，不仅操作复杂，而且各个环节衔接中也存在潜在的履约风险。2024年，为进一步夯实期现联动基础，便利实体企业实现期货头寸和现货头寸的有序衔接和转换，大商所积极探索期转现平台与指定交割仓库对接合作试点，与乙二醇交割库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有限公司的现货管理系统开展信息交互和业务联动（详见图3）。

通过与指定交割库的对接合作，实现期转现业务与现货交收功能联动，完成期货交易、现货交收和货款收付同步处理，提升了产业客户的现货交易、仓储物流与期货市场的对接效率。此外，对接合作也有助于发挥指定交割仓库在现货交收方面的信息优势，在信息交互过程中进一步夯实期现联动监管基础，提升现货贸易信用水平。



图3：大商所期转现平台与指定交割库合作流程

陆

优化农民收入保障计划 持续服务乡村全面振兴





2024年，大商所优化升级以“保险+期货”模式为核心的“农民收入保障计划”，积极开展生物育种、“银期保”种收和生猪养殖专项项目，为广大农业生产主体提供全方位的种植与养殖保障。

- 推动“保险+期货”模式可持续发展
- 生物育种产业化工程示范效果显著
- “银期保”种收试点规模持续扩大
- 生猪“保险+期货”获地方政府认可

推动“保险+期货”模式可持续发展

作为“保险+期货”模式的首倡者，大商所坚持以服务乡村全面振兴为主线，不断优化“保险+期货”业务模式，进一步完善“保险+期货”业务规则，持续为农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期货力量。2024年，大商所发布了《大连商品交易所“保险+期货”业务管理办法》，并在此基础上修订了《大连商品交易所“农民收入保障计划”工作办法》，进一步提升了“保险+期货”业务规范化水平。

一年来，大商所坚持以“服务（模式）输出”为核心思路，在全国23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开展了97个“保险+期货”和7个“银期保”种收项目，服务中小农户6231户次，规模化种养主体104家次，保障现货51.90万吨、种植面积84.11万亩，保费总额达1.63亿元。截至2024年底，已有65个项目运行到期，实现理赔9191.65万元，对应赔付率67.76%。



生物育种产业化工程示范效果显著

生物育种产业化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手段。在耕地面积有限的前提下，优良品种的研发和推广对于提升粮食产量起到重要作用。在党中央高度关注下，农业农村部基于过去三年成功经验，在2024年开展了生物育种产业化示范工程，继续加力推广生物育种作物种植。在此基础上，大商所继续配合农业农村部开展生物育种“保险+期货”收入保险项目，并结合“示范工程”这一主题，在集中连片种植的4个县域各开展了1个项目，提供了超过4.5亿元的货值保障，取得了良好效果。

2024年自然条件良好，粮食作物整体长势较好，生物育种种植地区普遍丰产。但由于阶段性供给过剩，秋收

季节玉米价格持续走弱，由此导致的“丰产不丰收”让农户遭受收益损失，可能挫伤继续种植生物育种作物的积极性。“保险+期货”收入保险保障的核心是种植收入风险，涵盖了产量和价格两个风险，能够有效应对由前述任意因素下跌综合导致的收入降低损失。2024年，大商所提供的“保险+期货”收入保险项目累计向参保农户赔付超过827万元，较比同地区仅能保障产量风险的完全成本保险，其赔付比例高出近三成，帮助农户实现“既丰产也丰收”。通过稳定农户种植收入，大商所生物育种专项项目提升了扩种积极性，为生物育种产业化工程持续稳步推进提供了保障。

专栏

吉林大安生物育种专项项目

2024年，东证期货牵头金瑞期货、浙商期货和大地期货，同时联合太平洋财险吉林分公司在吉林省白城市大安市落地实施玉米品种生物育种“保险+期货”收入保险项目。该项目承保玉米种植面积7.01万亩，涉及71户生物育种种植农户，提供了价值约8412万元的玉米收入保障，总保费395.36万元。

项目运行期间，玉米整体丰产，但由于玉米价格同比平均下跌约400元/吨，农户种植收入仍然受损。该项目赔付134.59万元，平均每亩赔付19.2元，较比同县投保完全成本保险的地块每亩多赔近6元，有效帮助生物育种试种农户应对由价格下跌导致的收入损失，让农户来年继续参加生物育种产业化工程更有信心和底气。

吉林省白城市大安市 玉米品种生物育种 “保险+期货”收入保险项目



“银期保”种收试点规模持续扩大

2024年,大商所不断总结前期实践经验,进一步优化“银期保”种收模式,将期货市场基础功能贯穿于农业生产的全流程。“银期保”种收模式充分发挥期货价格的纽带作用,并使其成为收入保险的承保和理赔依据、订单合同的定价依据以及银行贷款额度的设定依据,为农户提供“钱从哪里来、粮往哪里卖、风险谁来管”的综合解决方案。



一年来,大商所在黑龙江省黑河市、鸡西市、齐齐哈尔市和鹤岗市开展了7个“银期保”种收项目,并首次将该模式扩展至玉米品种,累计保障大豆、玉米种植面积46.25万亩,服务合作社、农户和国营农场14家次。全部项目引入邮储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和工商银行等商业银行贷款1633.72万元,平均贷款利率3.99%(同比下降16%);引入中粮贸、北大荒等龙头企业完成大豆收购9.13万吨,支付粮款2.63亿元。由于农产品价格下跌和部分地块减产,收入保险实现理赔1428万元。在订单合同保障下,参保主体实现大豆和玉米平均售价3956.26元/吨和1802.43元/吨(水分含量30%)。其中,大豆收购价格较比同期国储收购价格3700元/吨高出约256.26元/吨,可使参保主体增收约7%。

黑龙江省黑河市、鸡西市、齐齐哈尔市和鹤岗市

开展“银期保”
种收项目

7个

首次将该模式
扩展至玉米品种



累计保障
种植面积

46.25万亩

服务合作社、
农户和国营农场

14家次

专栏

吉林大安生物育种专项项目

2024年,黑龙江省黑河市北安市北安现代农机合作社参与了“银期保”种收项目。这是该合作社连续第二年参与该项目。该项目由中粮期货牵头,联合太平洋财险黑龙江分公司、中粮贸齐齐哈尔有限公司和工商银行北安支行共同提供“从种地到卖粮”的全流程服务。该项目承保大豆种植面积10万亩。

在备耕期,工商银行基于收入保险和订单合同向合作社提供了1260万元的贷款,平均贷款利率仅为3.45%。在秋收季,太保财险支付理赔款451.88万元,中粮贸收购大豆1.38万吨并支付粮款5107.14万元,合作社又在大豆销售后通过期货市场点价获益138.36万元,整体实现大豆售价4128.54元/吨。在“银期保”种收模式的保障下,合作社不仅实现了预期收入,更是较比同期国储收购价格额外获益超过430元/吨,真正实现了粮食既能“卖得出”,更能“卖得好”。

生猪“保险+期货”获地方政府认可

2024年，大商所重点推广以标准化产品结构和每周滚动立项方式开展生猪“保险+期货”项目，得到了多个省市的认可和支 持。标准化的业务模式坚持“保基本”的原则，引导市场机构充分竞争，降低保险成本，提升财政补贴资金使用效率，同时以每周滚动立项的方式落实项目，使地方政府能够更高效地运用“保险+期货”价格保险满足养殖产业连续生产、养殖户随时投保的实际需求。目前，重庆、陕西、广西和湖北四个省级财政部门以及西安、郑州和大连三个省会和计划单列市级财政部门正式发文，明确以大商所业务模式开展生猪“保险+期货”项目并配套财政补贴。

一年来，大商所在陕西、广西、广东等2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开展了生猪“保险+期货”价格保险项目93个，保障生猪现货20.11万吨，对应生猪存栏167万头，服务养殖户和规模化养殖主体533户次，保障货值达29.94亿元，总保费1.15亿元。截至2024年末，已有54个项目运行到期，实现理赔6396万元，对应赔付率97.11%。特别是进入2024年下半年，生猪价格由震荡转为下跌，同期生猪“保险+期货”价格保险赔付率超过141%，平均赔付超过830元/吨，有效帮助养殖户弥补了猪价降低损失。

在陕西、广西、广东等
2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开展



生猪“保险+期货”
价格保险项目 **93**个

保障生猪现货
20.11万吨

对应生猪存栏
167万头



服务养殖户和
规模化养殖主体 **533**户次

保障货值达
29.94亿元

总保费
1.15亿元

截至2024年末

运行到期项目
54个

实现理赔
6396万元

对应赔付率
97.11%



陕西鄂邑生猪“保险+期货”价格保险项目

专栏

2024年，西部期货联合中航安盟财险陕西分公司在陕西省西安市鄂邑区开展了生猪“保险+期货”价格保险项目。这是当地养殖户首次接触“保险+期货”。该项目为当地养殖户的3000头生猪提供了价格保障，最终赔付率达258%，消除了养殖户的后顾之忧。

养殖户通过该项目对期货市场有了深入了解，学会以期货价格指导现货生产经营。2024年11月末，以“生猪远期价格较低、担忧未来价格下跌”为参考，养殖户及时将生猪出栏销售，最终因逢高销售挽回近20万元的销售损失。

SERVING THE REAL ECONOMY

柒

积极开展对外开放合作 提升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





2024年，大商所持续完善特定品种对外开放和合格境外投资者业务，拓宽开放渠道，创新对外开放模式；同时结合自身产品特色和优势，围绕农产品、黑色冶金和以塑料为核心的石化产业，不断提升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

- 特定品种和QFI业务效果进一步显现
- 积极开展“一带一路”战略合作
- 着力提升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

特定品种和QFI业务效果进一步显现

自2022年12月26日，黄大豆1号、黄大豆2号、豆粕、豆油期货和期权一同作为境内特定品种引入境外交易者，首次实现全品种链条对外开放以来，已有来自英国、瑞士、新加坡等30个国家和地区的境外客户参与了大豆系列品种的交易，其中包括知名国际粮商和境外大型产业企业。截至2024年末，来自3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境外客户在铁矿石期货开户。2024年全年，铁矿石期货境外

客户日均成交占比同比增加0.5个百分点，日均持仓占比同比增加1.5个百分点。

在特定品种基础上，大商所还持续深入推进合格境外投资者业务。2022年9月，大商所面向合格境外投资者（QFI）首批试点开放黄大豆1号、黄大豆2号、豆粕、豆油、棕榈油、铁矿石、聚乙烯期货和期权等14个产品以来，获得了国际市场的积极反馈。截至2024年末，QFI已在大商所开立百余个账户，QFI客户日均成交量和持仓量稳步增长。同时，大商所也在积极推进扩大QFI交易品种范围。

积极开展“一带一路”战略合作

2024年3月，马来西亚衍生产品交易所（BMD）上市“马来西亚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豆油期货”（以下简称FSOY）。FSOY合约是东盟国家交易所首次挂牌上市以我国商品期货价格为基准进行结算的期货合约。截至2024年末，FSOY合约成交量水平在BMD全部21个期货

和期权中位列第三，在全球约20个农产品类外挂合约产品中位列第五（详见表2）。10月，大商所与乌兹别克斯坦国家原料商品交易所（UZEX）正式签署数据互换合作协议，双方约定将互换商品合约结算价格信息。大商所正逐步增强与“一带一路”国家的合作纽带关系，丰富期货市场开放路径，充实期货市场开放内涵，助力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

表2：全球农产品类外挂合约产品成交情况

（单位：手）

外挂合约上市平台	基础合约上市平台	期货产品	2024年成交量
美国CME集团	马来西亚BMD	原棕榈油	301,095
南非JSE	美国CME集团	豆粕	601
		豆油	1,786
		大豆	22,686
		软红冬小麦	1,073
		硬红冬小麦	7,083
		玉米	175,041
		Quanto玉米	11,365
		Quanto大豆	3,799
		Quanto可可	140
		Quanto咖啡	264
阿根廷MABTA ROFEX	美国CME集团	玉米	130,100
		大豆	218,985
巴基斯坦PMEX	美国ICE	棉花（5000磅）	5,142
		棉花（50000磅）	244
	美国CME集团	小麦	99
		玉米	28
马来西亚BMD	大连商品交易所	大豆	102
		豆油	79,559

数据来源：根据国际期货业协会（FIA）数据整理。

11月13日至14日，大商所联合BMD在大连举办“第18届国际油脂油料大会暨农畜产业（衍生品）大会”。本届大会得到了郑州商品交易所、芝加哥商业交易所集团和中国大豆产业协会等单位的支持。大会以“开放融合·向新提质·共谋发展”为主题，设置了一个主论坛以及油脂油料、饲料养殖、深加工三个分论坛，围绕“中国与全球宏观经济分析与展望”“国际农产品贸易格局变化及应对策略分析”“全球大豆油料种植、供需及价格展望”等多个热点话题进行深入交流和探讨。国际油脂油料大会由大商所和BMD于2006年联合创办，经过多年发展已

成为该领域内最具知名度和影响力的交流平台之一。

此外，大商所还加强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积极加入国际组织，努力讲好中国期货市场故事。大商所全年接待了美国、澳大利亚、哈萨克斯坦、蒙古、韩国、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的机构来访。同时，大商所还积极参加国际期货业协会（FIA）、国际掉期与衍生工具协会（ISDA）、世界交易所联合会（WFE）和世界经济论坛（WEF）等国际组织举办的国际会议，借鉴国际组织发布的统计数据和研究成果，并行使自身权利以提升中国交易所影响力。



11月13日至14日，大商所联合BMD在大连举办“第18届国际油脂油料大会暨农畜产业（衍生品）大会”

着力提升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

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是指特定市场形成的商品价格，对其他市场、尤其是国际贸易定价产生影响的能力。期货市场作为大宗商品价格基准输出的重要来源之一，由于交易机制公开透明、客观真实，更容易得到市场认可和接受。大商所聚焦自身特色和优势产品，努力提升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

推动解决进口大豆交割问题。豆系品种工具全部实现对外开放后，全球的大豆产业企业能够直接参与中国大豆期货市场，在压榨利润锁定、税收政策匹配、汇兑和保证金管理上可以获得更好效果。为增强黄大豆2号期货价格影响力，大商所与农业农村部、商务部、海关总署反复沟通协调，推动解决进口大豆交割问题，并积极研究保税大豆期货合约。

铁矿石价格影响力持续增强。随着多年来期货功能有效发挥，以铁矿石期货价格为基准的基差贸易模式在国内港口铁矿石贸易中日渐普及。目前，大商所铁矿石期货价格已经成为现货贸易的重要参考。机构调研数据显示，2024年铁矿石年基差贸易量达到8000万吨左右，同比增加约2000万吨，基差贸易量约占国内港口铁矿石人民币贸易总量的15%至18%。随着基差贸易的深入普及，期货市场在优化铁矿石定价机制、服务钢铁产业高质量发展上的作用将愈发凸显。

推动焦煤长协定价参考期货价格。为解决现货买卖双方长期缺乏定价基准等问题，大商所与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中国煤炭运销协会合作开展了“煤钢长协联动定价机制研究”。在此过程中，大商所推动相关企业在2024年下半年长协定价中参考期货价格，与重点企业完成3个焦煤期货定价试点，并将焦煤期货价格纳入长协指数编制方案，进一步验证了焦煤期货定价的可行性。

期

提升期货行业服务能力
持续加强中小投资者保护





2024年，大商所通过进一步优化完善备案制管理模式，持续支持期货公司会员开展市场培育；通过“百校万才”工程等品牌项目，持续推动期货行业从业人员和后备人才培养；通过精心打造中小投资者投教专属品牌“DCE·中小同行”，持续推动投资者教育和保护工作转型升级。

- 支持会员聚焦产业企业开展活动
- “百校万才”培养行业后备人才
- 推出丰富多元的投教产品与活动

支持会员聚焦产业企业开展活动

2024年,大商所进一步优化完善期货公司会员市场活动“备案制”管理模式,培训对象聚焦产业企业,创新推出会员活动“一对一培训”,会员活动效果明显提升。大商所全年累计支持会员开展市场活动980场,培训企业6031家,覆盖2万余人。

聚焦产业客户,引导会员提升培训效果。2024年,大商所明确会员活动聚焦产业企业开展。其中,支持会员活动“一对一培训”764场,被培训企业包括国有企业近120

家,上市公司23家,有效引导会员精准指导企业提升期现结合实践能力,更好利用期货市场进行风险管理。同时,大商所设置引导活动资金池,针对新上市品种,支持会员开展培训活动。截至目前,68家期货公司积极响应,累计开展引导活动95场,培训企业1841家,培训3599人次。

强化品牌管理,着力推动新业务开展。2024年,大商所进一步强化已有品牌管理,推广“DCE·产业行”等活动品牌,提升品牌影响力。同时,引导会员单位在活动中嵌入场外相关议题,特别是期转现业务;对外门户上线后,多家会员单位积极响应,在活动中推介宣传大商所对外门户。

“百校万才”培养行业后备人才

2024年,大商所继续开展“百校万才”工程,并将其分为教学项目、研究项目、师资建设、学子交流四个模块。

教学项目助力期货衍生品教学体系建设。2024年,大商所共立项48个教学项目,其中专业必修课项目15个,其余33个为专业选修、通识选修等其他类学分制课程项目。南京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国政法大学等合作高校首次推出期货相关专业必修课程。东北财经大学项目获得2024年辽宁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中国政法大学项目获得研究生教学成果评选一等奖。

研究项目提升期货衍生品市场学术影响力。2024年,大商所共立项哈尔滨工业大学、大连理工大学、中国地质大学等3个研究项目,研究主题包括“保险+期货”模式创新优化、交割制度对期现货价格联动关系的影响、国际价

格影响力提升等多个方向。研究项目激发了高校师生对期货衍生品市场的研究热情。

师资建设项目为行业培育高质量师资队伍。2024年,大商所继续通过明确项目教学团队牵头人职称和授课比例要求等举措,强化项目教学与高校教师的深度联动,并在A类项目中嵌入“大商所讲席教授”培育方案,共有12名高校教师成为“大商所讲席教授”。同时,大商所联合资本市场学院于2024年8月29日至31日在大连举办了“2024年大商所‘百校万才’工程高校教师研修班”活动。

学子交流项目激发高校学生学习和从业兴趣。2024年,大商所继续设立“百校万才”工程奖学金,充分发挥奖学金激励作用,进一步提升优秀学生对期货衍生品的学习、研究和从业兴趣。2024年7月15日至19日,大商所联合中国期货业协会举办了“2024年大商所‘百校万才’工程夏令营活动”,来自同济大学、南开大学等18所合作院校的26名学生参加。



东北财经大学项目
获得2024年辽宁省高校
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



2024年大商所举办高校教师研修班



2024年大商所“百校万才”工程夏令营活动

推出丰富多元的投教产品与活动

大商所聚焦中小投资者及产业企业，聚焦新品种上市，推出了丰富多元的投教产品及活动，将期货行业文化、金融五篇大文章、投资者理性投资、期货专业知识有效融入，与参与者共同走过了一场充实有趣的投教之旅。

投教产品内容丰富、亮点突出。2024年，大商所共发布图文、海报、视频、动画、漫画、手册等投教产品130余件，主题涵盖大商所全部品种、新业务、新合约专题、投资者保护等，覆盖面广、持续性高、亮点突出。诸多作品吸引更多投资者关注大商所公众号、抖音等自媒体账号。“大商所发布”公众号《从木材到期货的华丽转身—原木期货上市》长图累计浏览量超1.4万人次，成为近年来大商所公众号单条内容最高推送。



《从木材到期货的华丽转身—原木期货上市》长图

投教活动多点开花、多方联动。2024年，大商所圆满举办“大衍和TA的投教朋友们”投教作品评选活动，行业积极响应，投稿热情高涨，380万余人次参与网络投票，来自17家单位的20件作品分别获得“投教大使”“投教挚友”称号，为投资者提供了丰富、实用的学习资源和知识盛宴，合力推动期货行业文化建设。同时，大商所联合期货公司会员、期货业协会等单位，开展8场线下投教活动，通过主题讲座、发放资料、集市打卡、互动游戏等方式，普及金融知识，引导社会公众依法理性投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互联网与实体投教基地相得益彰。2024年，大商所“期货学苑”网站访问量（PV）近26万人次，访客数（UV）近8万人，月均浏览量约2.3万人次。同时，大商所试点异地实体投教基地专区（中信建投期货投资者教育

基地）合作效果良好，全年共接待参观超1.3万人次，合作举办6场多元投教活动，形式包括集市快闪、校园讲座、座谈会、乡村振兴等，在助力成渝地区提高投资者金融素养、投教纳入国民教育、加强大商所市场培育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渝见大衍 投教校园”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校园集市活动

统一呼叫中心畅通沟通渠道。2024年，大商所始终将高效服务市场主体作为核心工作要点之一，持续做好统一呼叫中心（400电话）的维护和管理。通过开展业务培训、优化技术系统等举措，全力保障呼叫中心的稳定运行。400电话作为紧密连接大商所与市场主体的桥梁，在方便各类市场主体快捷了解交易所业务规则、解决实际问题、跟踪市场动态和疏导客户情绪压力等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切实提升了市场主体的满意度与信任度。

强化期货市场功能宣传与阐释。2024年，大商所围绕实体企业参与利用期货市场的难点与痛点，组织新闻媒体深一线调研、进行新闻宣传报道。围绕期货市场价格发现功能，组织“期货价格怎么看、如何用”系列报道，服务实体企业、宏观部门利用期货价格信号；推出《纽带——走进大商所交割库》系列视频，全景式展现大商所主要品种的交割现场，介绍交割制度设计理念、展示期货交割流程；组织“期货市场的新生力量”报道，对近年来相关企业首次参与期货市场的路径、方法、经验和注意事项进行梳理总结，以典型案例帮助更多企业走好参与期货市场“第一步”。

玖

科技赋能运营效率提升 数字化转型再上新台阶



2024年，大商所以科技赋能提升运营效率，对内对外统一门户焕新发布，稳步推进IT基础设施建设，数据治理能力持续深化，行业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数字大商所建设再上新台阶。

- 集团数字化转型取得重要进展
- 加强数据治理和数据中心建设
- 行业技术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集团数字化转型取得重要进展

大商所先后上线对内、对外统一门户，基本实现对内“一网通管”、对外“一网通办”。同时，大商所还上线多个智能化产品，持续推进数字化交割仓库建设，不断提升自身数字化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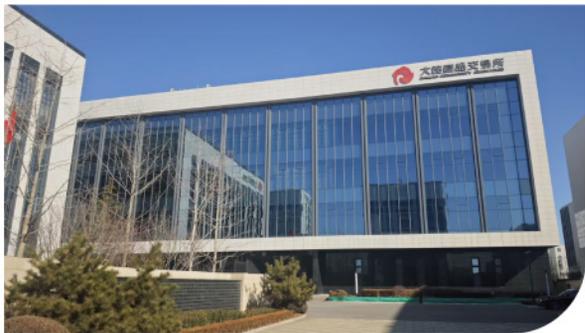
对内门户有效提升集团管理质效。2024年，大商所对内门户正式上线，有效提升交易所集团办公效能。平台集成了行政办公系统、业务系统、技术运管系统，实现个人电脑（PC）、手机端灵活切换互通，服务办公文档编辑写作和一站式事项办理。

对外门户实现一站式市场服务。2024年10月，大商所对外门户正式上线，作为面向行业服务的一站式移动（APP端）及个人电脑（PC端）门户，打造统一业务办理入口，实现一站式服务。对外门户有效整合了仓单系统、期转现平台、场外平台和市场活动管理系统等多个业务平台，会员单位、产业客户、机构及个人客户等可通过平台随时随地办理业务、获取资讯、查询数据和反馈意见。

加强数据治理和数据中心建设

大商所持续加强数据治理，进一步提升数据资源利用效率，同时加强同城和异地数据中心建设，为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提供稳定高效的信息技术基础设施。

强化数据治理能力，发挥数据要素价值。2024年，大商所进一步深化数据治理，统筹编制《大连商品交易所数据治理三年工作方案》，明确2024年至2026年间九



大连金普主数据中心

多个智能化产品取得阶段性成果。2024年，大商所聚焦大模型等人工智能创新场景，提升产品数智化能力，实现降本增效。探索人工智能算力国产化技术研究，结合科技监管、数智赋能等人工智能应用，以及通用大模型场景，验证国产化算力兼容性与性能，为后续人工智能国产化落地提供技术参考。“智询”“智识”“智扣”等多个智能化产品取得阶段性成果。“智询”实现知识问答、数据问答、文档编写智能化；“智识”实现业务资料、视频资料智能识别；“智扣”实现代码补全、用例生成等功能。大商所将推动更多智能化产品的研发与落地，持续提升自身运行效率，助力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功能发挥。

数字化交割仓库建设持续推进。2024年，大商所进一步推进数字化交割仓库建设。在数字仓单系统方面，全品种实现仓单编号模式，通过添加集团库名称提高仓单辨识度和管理效率。同时，开展交割业务审批优化项目，通过预报、仓单审批优化，将业务审批效率提升50%，并对关键参数实行双岗复核、操作留痕查询等防范操作风险。

大工作领域目标任务。在上述工作方案指引下，统筹推进办公、财务等综合类数据汇聚，持续修订完善各类数据管理制度，开展常态化数据质量检核，进一步扩大数据分析师队伍培养范围，推进标签中心、数据沙箱、数图、智询等多层次数据应用功能建设，持续提升数据治理与服务水平。以数据为抓手，不断提高数据作为生产要素在服务实体经济中的价值。

加强数据中心建设，筑牢市场安全运行保障。为实现2025年大连金普数据中心作为主数据中心运行的目标，大商所于2024年启动金普主数据中心筹备建设工作。全年先后完成金普数据中心交易系统全市场压力测试、金普数据中心增补信息系统搬迁上线等工作，提前制定2025年金普主数据中心启用及测试方案，并按计划稳步推进金普主数据中心切换启用进程。为适应技术及业务发展需要，大商所还启动了上海金桥异地灾备中心建设工作。12月22日，上海金桥异地灾备中心正式启用，具备长期正常运行的基础能力，以及主中心城市遇到重大灾难情况下核心业务的容灾处理能力。

行业技术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大商所先后于2005年和2020年成立全资子公司大连飞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创公司)和大商所飞泰测试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泰公司)。其中,飞创公司专注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在产品研发、行情数据服务等多方面为行业提供支持;飞泰公司则是证券期货行业唯一一家专业测试公司,为交易所及行业提供测试技术方案。

2024年,飞创公司秉持创新驱动理念,全力推进DCE X-One主次席国产化适配工作。目前,DCE X-One主次席系统已在多家头部会员单位上线,中信建投期货和银河期货分别荣获人民银行期刊“金融科技创新奖”和信通院“卓越案例”奖项。此外,飞创公司还持续深耕期货公司端异构双中心解决方案,首创支持无感切换与旁路风控,为期货公司提供坚实有力的技术支持;精心打

造一站式全链路业务办理数字化平台,搭建起交易所、期货公司与产业客户间的数字化服务桥梁;积极探索技术与社交生态融合路径,结合主次席与业务柜台,创新性推出微信生态产品,构建多元化市场服务解决方案。

同时,飞泰公司创新测试产品和解决方案,解决期货行业多个测试痛点。发布PTF性能测试平台,目前已适配期货行业四款主流核心交易系统,并与两家期货公司落实具体合作。积极拥抱AIGC变革,形成可用于期货行业的测试数据、用例、脚本自动构造,首次突破期货行情K线图自动化测试难点。牵头组织八项行业测试技术标准建设,其中包括《期货公司交易信息系统测试指引》和《期货公司柜台系统管理接口标准规范》两项期货行业标准。积极建设行业客户端测评实验室和行业信创测评实验室。



DCE X-One交易终端

附录

大连商品交易所 服务实体经济大事记





调研足迹

📅 2月2日

🌐 北京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带队赴北京，走访调研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和五矿发展公司。



📅 2月29日至3月1日 🌐 北京

大商所副总经理王玉飞带队赴北京，走访调研中粮集团、中远海运物流公司和北京铁矿石交易中心。

📅 2月29日至3月1日 🌐 北京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带队赴北京，走访调研中化能源公司、中国氯碱工业协会和中国石化联合会。

📅 3月3日至8日

🌐 马来西亚、越南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带队赴马来西亚、越南，参加马来西亚衍生产品交易所(BMD)主办的2024年棕榈油和月桂油价格展望会议暨展览会(POC 2024)，并走访调研马来西亚棕榈油企业、越南商业交易所、越南工贸部、越南国家航运公司等机构。



📅 3月6日至8日 🌐 上海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带队赴上海，走访调研复瑞渤(上海)商贸、盛虹集团、中石化炼销、中化化销和中远海运物流供应链等产业企业。

 **3月14日**  平顶山

大商所副总经理王玉飞带队赴河南平顶山，走访调研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3月18日至19日**  南京

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带队赴南京，走访调研中石化化工物流公司、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月3日**

 北京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在北京参加中国气象局组织的金融气象服务工作座谈会期间，走访中国气象局和中证商品指数公司。



 **4月11日**  北京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带队赴北京，走访调研中石化化工销售公司。

 **5月14日**  天津

大商所副总经理王玉飞带队赴天津，走访调研天津港集团。

 **5月30日**

 大连

大商所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严绍明带队走访调研恒力（大连长兴岛）产业园。



📅 6月13日

📍 张家港

大商所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严绍明带队赴江苏张家港，走访调研张家港保税区长江国际港务公司及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



📅 6月24日 📍 上海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带队赴上海，走访调研益海嘉里集团。

📅 6月25日

📍 大连

大商所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张庆带队在大连走访调研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北良有限公司。



📅 6月28日 📍 北京

大商所副总经理王玉飞在北京出席中国铁矿石现货交易平台第十届会员大会期间，与中国钢铁工业协会进行座谈。

📅 7月11日 📍 山西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在山西出席平煤神马集团龙头企业“一对一”培训活动期间，走访调研平煤集团平保煤矿、尼龙城产业园。

📅 7月26日 📍 上海

大商所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张庆带队赴上海，走访调研上海证券交易所。

📅 8月5日至7日

📍 西安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在西安参加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组织召开的2024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经济形势分析会前期，会前走访调研中国石油西北化工销售公司和甘肃龙昌石化集团。



📅 8月8日 📍 宁波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带队赴浙江宁波，走访调研浙江海港集团及中基宁波公司。

📅 8月9日 📍 北京

大商所副总经理王玉飞带队赴北京，走访调研中国畜牧业协会。

📅 8月22日至23日 📍 银川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带队赴宁夏银川，走访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宝丰能源、宁东能源化工基地。

📅 8月30日 📍 北京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带队赴北京，走访调研中国石化联合会。

📅 9月20日

📍 上海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酆强带队赴上海，走访调研交通银行总行。



📅 9月25日 📍 上海

大商所副总经理王玉飞在上海主持召开大豆压榨价差风险管理工具座谈会, 与中粮、九三、路易达孚、嘉吉等19家油脂油料企业代表深入交流。

📅 9月26日至28日

📍 山西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带队赴山西太原、孝义、介休等地, 走访调研晋能快成、鹏飞集团、金泉能源集团并与公路货运行业相关企业进行座谈。



📅 10月11日 📍 天津

大商所副总经理王玉飞带队赴天津, 走访调研中科曙光公司。

📅 10月18日 📍 青岛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带队赴青岛, 走访调研金能化学有限公司董家口化工产业园。

📅 10月30日 📍 杭州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带队赴杭州, 走访调研南华期货。

📅 10月31日 📍 杭州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在杭州主持召开推动塑料品种市场发展座谈会, 与中化化销、恒力石化、明日控股等17家塑料龙头企业和期货公司代表深入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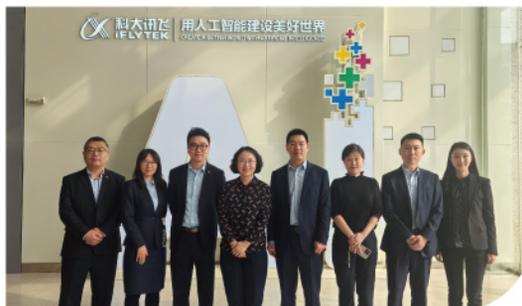
📅 11月7日 📍 南昌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伟东带队赴南昌, 走访调研江西证监局、瑞奇期货。

📅 11月14日

📍 合肥

大商所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于力带领飞泰公司及飞创公司赴合肥，走访调研科大讯飞总部。



📅 11月22日 📍 北京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带队赴北京，走访调研麒麟软件有限公司。

📅 11月22日 📍 北京

大商所党委书记、理事长冉华带队赴北京，走访调研中国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 11月22日

📍 北京

大商所副总经理王玉飞带队赴北京，走访调研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



📅 12月5日 📍 北京

大商所副总经理王玉飞在北京主持召开月均价期货产业座谈会，国家能源集团、中化集团、新疆中泰、万华化学、中景石化、道恩集团等6家龙头企业代表参加会议。

市场记忆

- 1月5日,大商所发布《关于减免交割手续费等相关费用的通知》,推出2024年降费方案。根据通知,2024年1月9日至12月31日,大商所将免收期货交割手续费、标准仓单转让货款收付手续费、标准仓单作为保证金手续费、期转现交易手续费,并减半收取套期保值交易手续费。
- 1月9日,大商所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在大连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根据合作协议内容,大商所将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深化多层次交流合作。
- 1月12日,中国五矿集团(唐山曹妃甸)矿石控股有限公司在大商所铁矿石I2401期货合约上,顺利完成“五矿标准粉”的期货交割。这是“五矿标准粉”自2022年12月纳入铁矿石交割品牌体系以来,在适用合约中首次进行铁矿石标准仓单交割。
- 3月18日,马来西亚衍生产品交易所(BMD)挂牌上市“马来西亚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豆油期货(FSOY)”。这是东盟国家交易所首次挂牌上市以我国商品期货价格为基准进行结算的期货合约,标志着BMD与大商所于2023年签署的结算价授权协议正式落地。
- 3月18日,大商所发布《关于小节有效指令属性业务上线的通知》和《关于修改〈大连商品交易所交易管理办法〉的公告》,明确自2024年3月25日交易时(即3月22日夜盘交易小节时)起,上线小节有效指令属性业务。
- 3月21日,大商所发布《关于优化期货、期权对冲业务的通知》和《关于修改〈大连商品交易所结算管理办法〉的公告》,推出同一交易编码下常态化双向期货持仓对冲平仓功能,同时调整会员服务系统期权对冲申请生效时间,相关业务于2024年3月22日交易时(即3月21日夜盘交易小节时)开始生效。
- 4月17日,全国首单“主粮作物冻灾指数保险+衍生品”项目在河南周口正式落地。该保险产品及相关场外衍生品由中信期货、中信中证资本、中国人寿财险、天韧科技(上海)联合运用“中央气象台-大商所温度指数”开发,是金融机构合力探索“气象+衍生品”服务乡村振兴的又一项有益探索和创新实践。
- 4月30日,大商所发布公告,对黄大豆1号期货交割质量标准中的粗蛋白质含量指标名称、折算系数和卫生要求等内容进行相应调整,修改后的标准自A2505合约起施行。

- 5月22日, 大商所首次发布《服务实体经济白皮书》, 全面总结2023年在服务实体经济方面所做的努力与取得的实效。
- 5月30日, 大商所发布《关于修改〈大连商品交易所结算管理办法〉〈大连商品交易所交割管理办法〉和相关品种期货业务细则的公告》, 对不得交割持仓处理和标准仓单转让委托交易所收付货款业务进行优化, 新规则于2024年6月3日开始实施, 优化业务也于同日上午上线。
- 6月6日, 大商所与国家气象中心(中央气象台)在大连续签战略合作协议。
- 6月7日, 大商所发布《关于焦煤集团交割库自报升贴水相关事宜的公告》《关于公开征集焦煤集团交割库的公告》, 焦煤集团交割库自报升贴水业务于2024年12月24日起办理。
- 6月12日, 大商所发布公告, 公开征集聚丙烯、液化石油气等5个化工品种集团交割库。
- 6月21日, 大商所发布《关于修改期权合约行权价格等条款的公告》, 明确自2024年8月2日结算时起期权合约将按照“近密远疏”原则挂牌。
- 6月26日, 大商所发布公告, 对《大连商品交易所鸡蛋期货业务细则》中车板交割新鲜度指标(即哈氏单位)检验相关规则进行调整, 修改后的规则于2024年8月1日起实施。
- 8月2日, 大商所发布公告, 对《大连商品交易所生猪期货业务细则》中交割称重相关规则进行调整, 修改后的规则于2024年9月1日起实施。根据公告, 此次调整主要为在生猪期货原交割称重方式基础上新增整车过磅的称重方式。
- 8月23日, 大商所挂牌上市鸡蛋、玉米淀粉和生猪期权。
- 9月3日, 大商所发布公告, 增加鞍钢矿业为铁矿石品种指定厂库, 与基准指定交割仓库的升贴水为0元/吨, 自2025年9月启用。
- 10月9日, 大商所对外门户上线试运行。

- 11月13日至14日,大商所联合马来西亚衍生产品交易所(BMD)在大连举办以“开放融合·向新提质·共谋发展”为主题的“第18届国际油脂油料大会暨农畜产业(衍生品)大会”。
- 11月1日,大商所发布《关于修改〈大连商品交易所标准仓单管理办法〉和相关品种期货业务细则的公告》《关于厂库标准仓单担保品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对厂库仓单担保品管理业务进行优化。
- 10月,京博石化与诺辰塑业采用大商所聚丙烯期货合约月均结算价作为基准签订了一笔聚丙烯购销合同。这是国内化工企业首次将该价格用于现货贸易定价。
- 11月18日和19日,大商所先后挂牌上市原木期货和期权。
- 2024年,大商所共推动落地7个温度指数应用项目,涵盖主粮和经济作物种植、水产养殖、电力销售等多个领域。
- 2024年,大商所在国内建立首个期转现平台,全年平台实现期货交易近12万手,涉及现货交易121万吨、46亿元。
- 2024年,大商所共面向70家龙头开展188场“一对一”定制化培训;“企业风险管理计划”备案服务8个龙头、31个中小微项目,整理总结典型案例21个;产融基地增设8家培育基地、8家服务基地,支持引导培育基地开展培训活动百余场,覆盖企业3300余家次。
- 2024年,大商所优化升级以“保险+期货”模式为核心的“农民收入保障计划”,全年共计立项104个项目。其中:生物育种和“银期保”专项项目预计保障种植面积近85万亩;生猪养殖专项项目累计保障生猪现货20余万吨,重庆、广西、湖北、陕西等多地省市出台专项补贴文件,支持大商所生猪“保险+期货”业务模式并提供资金支持。

大连商品交易所
服务实体经济白皮书

2024





🏠 中国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 邮编：116023

☎ (86) 400 861 8888 📠 (86) 411-8480 8588

www.dce.com.cn



大商所微信公众号